



常州市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7

第一号

目 录

常州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议程·····	(1)
常州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2)
关于市本级 2016 年城建计划执行和 2017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	李 林 (5)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要点·····	(22)
关于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的说明 ·····	刘忠培 (32)
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名单·····	(34)
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35)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37)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任职名单·····	(38)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39)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17 年
第 1 号
(总号: 007)
4 月 6 日出版

主管单位: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主办单位: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地 址: 常州市龙城大道 1280 号
邮 编: 213022
承印单位: 常州市机关文印中心有限公司
准印证编号: 苏新出准印 JS-D180 号

常州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议程

(2017年3月17日)

1. 审议市政府《关于市本级2016年城建计划执行和2017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
2. 审议《常州市人大常委会2017年工作要点(草案)》;
3. 审议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和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4. 审议人事任免案。

常州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常州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3月17日在市行政中心2号楼A座六楼三明堂举行，会期半天。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费高云委托，白云萍副主任主持会议。现将会议主要内容纪要如下：

（一）

会议听取了副市长李林代表市政府所作的《关于市本级2016年城建计划执行和2017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会议认为，2016年，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应对、克服化解各种矛盾困难，抢抓机遇，开拓创新，较好完成了城市建设各项目标任务，为促进经济发展、优化城乡布局、完善城市功能、增进民生福祉作出了积极贡献。2017年的城建计划既突出了构筑我市区位优势、促进市域经济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的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又重点安排了提高民生保障能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提升社会公共服务水平的项目，在资金安排、融资渠道等方面也进行了统筹谋划和周到安排。经审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市本级2016年城建计划执行和2017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会议建议，一要科学规划，做好统筹协调。城建计划要与“十三五”规划相衔接，统筹全市域城建规划与实施，加快推进城市规划的修编工作，做到承上启下、持续推进，为我市城市建设提供规划支持；加强城市设计研究，秉承节约集约和城市修补的建设理念，贯彻好“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建筑方针，布好城市建筑格局，协调城市景观

风貌，体现城市地域和历史文化特征。二要突出重点，加快项目推进。对外要加快实施沿江城际铁路、镇宣铁路，常宜、溧高、苏锡常南部通道等公路铁路干线以及德胜河三级航道整治工程、常泰过江通道等项目建设，织密内引外联的战略通道；对内要按照“一城一中心一区”蓝图，以促进产城融合和民生改善为出发点，加快轨道交通、城市路网、公用事业、生态绿城等各类项目建设。三要控制规模，降低债务风险。坚持“突出重点、量力而行”和“依法推进、稳健可持续运行”的原则，把握城市建设合理的规模和强度；用足政策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扶持，加快融资平台整合，健全筹（借）用还制度，优化资源配置和提高信用评级，完善风险预警机制，降低城建债务风险和融资成本。四要强化管理，精心组织施工。紧紧围绕“263”行动安排重点项目，加大对黑臭水体治理、生活垃圾处理等项目的投入，做好城市公园绿地的长效管理，维持好河道水系水质；加快历史文化街区、古镇古村、历史建筑等的保护修缮，维护好历史城区空间格局和传统历史风貌；加快海绵城市规划建设和地下综合管廊的建设实践，稳步推进魏村取水头部移位工程的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安排，精心组织，确保建设施工安全，最大程度减轻地铁1、2号线对城市交通和沿街街铺经营的影响。五要规范程序，完善长效机制。规范城建计划和资金安排的审查程序，探索建立相关工委预审、常委会审议、人代会审查批准的三审制度；城建项目论证

关口要前移，引导社会各阶层广泛参与、群策群力、凝聚共识；加强房地产市场监测分析，积极研究相应市场调控政策，加强对保障房退出的强制执行力度，不断完善住房保障管理制度。

（二）

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丁建伟所作的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要点（草案）编制说明。会议认为，工作要点注重贯彻省市党代会精神，围绕全市大局安排工作项目；注重与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关于 2017 年工作安排对接；注重工作内容项目化，确保可操作、可执行，能细化落实到具体工作部门。经审议，会议通过了《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要点》。

（三）

会议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刘忠培所作的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的说明。经审议表决，会议通过了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四）

会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案。

1.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白云萍受费高云主任委托所作的提请，免去顾才兴、朱力工、张火炫、蒋红霞同志的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职务。

2. 根据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屹提请，任命卢云云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速裁审判庭庭长，免去其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职务；任命耿华东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和家事综合审判庭副庭长，免去其

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职务；任命吴红娥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免去其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职务；任命魏雨文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副庭长，免去其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职务；任命王伟庆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环境资源审判庭）副庭长，刘敬兵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五庭副庭长，许轲同志为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速裁审判庭副庭长；免去康林同志的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和家事综合审判庭副庭长职务，王留洪、屈建业同志的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3. 根据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葛志军提请，批准任命刘晓松同志为溧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强同志为金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朱文俊同志为武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徐逸峰同志为新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常春同志为天宁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高旭明同志为钟楼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免去张霞同志的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白云萍副主任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新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依照相关规定，组织市中级人民法院新任命人员进行了宪法宣誓。

（五）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白云萍就做好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提出要求：一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新一届常委会要在坚持党的领导上有新境界，进一步强化“四个意识”，一切工作以党的旗帜为旗帜、党的方向为方向、党的意志为意志。要结合常州实际，在推进“两聚一高”新实践和建设“强富

美高”新常州中，更加凝心聚力，把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贯彻好、执行好、落实好，真正做到决策上顺应大局、工作上围绕大局、思想上配合大局、行动上保证大局。二是始终坚持依法办事，切实找准人大工作定位。常委会组成人员既要有深深的自豪感和荣誉感，更要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自觉把握人大工作规律，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地方立法工作要更加注重引领发展、务实管用，多立良法善法，实现善治。监督工作要突出正确监督、有效监督，做到督之有据，真正依法办事、依规办事、按程序和制度办事。重大事项讨论决定要做到完善机制、科学决策，认真落实和执行中央和省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积极开展研究和探索。三要始终坚持履职为民，充分体现人大的责任担当。常委会履职行权要始终坚持人民主体地位，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确定立法项目，要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符合法律精神，反映人民意愿。开展监督工作，要深入了解群众诉求，提高监督实效，提升人民群众对监督工作的满意度。要把聚焦富民作为人大行动自觉，发挥人大常委会职能优势，着力解决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的问题，不断增强全市人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四要始终坚持改进作风，努力提升履职能力水平。“打铁还

需自身硬”，常委会组成人员要自觉接受监督，不辱使命、不负众望，砥砺作风、提升境界。讲学习，强化理论武装。要按照“两学一做”和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政策法规和人大专业知识，注重将学习与思考、总结、创新、实践有机结合，努力增强政治定力、提高履职本领，讲好党言党语、法言法语，民言民语。讲团结，凝聚履职合力。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的要求，坚持党性，重规范、讲原则，团结协作、步调一致干事业，和衷共济促发展。讲自律，树立良好形象。常委会组成人员要始终坚持勤勉履职、夙夜在公，严格自律、守住底线，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做到任何时候不忘初心、不忘本色，共同把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建成风清气顺、心齐劲足的坚强集体。

（六）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小平、陈建国、盛建良、蒋自平，秘书长高宏华和委员共 37 人出席会议；市政府副市长李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屹、市检察院检察长葛志军，市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市轨道交通发展有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有关负责同志，3 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关于市本级 2016 年城建计划执行 和 2017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

——2017 年 3 月 17 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 林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我代表市政府报告市本级 2016 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和 2017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请审议。

一、2016 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

2016 年，全市上下紧紧围绕市委、市人大确定的城建工作目标，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宏观形势，抢抓发展机遇，积极创新，克难求进，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具体体现在：

（一）民生实事工程全面完成。2016 年，全市新开工各类保障房 27440 套（户），为市年度目标任务的 121%；基本建成 27476 套，为市年度目标任务的 141%。发放住房公积金政策性低息贷款 66.5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11%。大力推进棚户区（危旧房）改造，优化住房保障政策，将保障收入线标准由 3290 元调整为 3560 元，进一步扩大保障受益人群。深入实施便民工程，优化调整公交线网 20 条、新辟大站快线 3 条、微循环公交线路 6 条，建成投用礼河、钟楼、雕庄公交枢纽，新建公交站棚 70 个，实现高架环内公交站棚、微电子站牌全覆盖。

（二）对外交通工程有序推进。2016 年完成交通建设投资 63.1 亿元。常宜、溧高高速公路征迁工作全面展开，122 省道常州东段建成通

车，长虹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沪蓉高速公路青龙互通至雪堰镇连接线、104 国道溧阳城区改线段、340 省道常州东段、263 省道常州段等国省干线公路顺利推进。常州火车站一体化改造工程开工建设，三级航道网整治工作加快推进，其中京杭运河原戚区段通过交工验收。全面开展“四好农村路”创建，建成农村公路 107 公里，改造农危桥 35 座，武进区创建成为全省首批“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区）。东航常州基地完成主体结构封顶，常州国际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 195.6 万人次，新增泰国甲米、印尼巴厘岛等 4 个国际（地区）航线航班，国际航线航班累计达 15 条，基本覆盖东南亚和东北亚主要国家。

（三）轨道交通建设进展顺利。完成投资 46 亿元。地铁 1 号线全线 29 个站点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 23 个，全线 51.4 公里盾构掘进已完成 39 公里、占 76%，其中龙虎塘站～北郊中学站等 11 个区间实现双线贯通，科教城南站～科教城北站等 5 个区间实现单线贯通。地铁 2 号线初步设计已批复，总体设计通过专家评审，绿化迁移、征地征收、管线迁改、道路疏解等配套项目基本完成，目前已正式全面开工。

（四）生态绿城建设成效突显。围绕城乡一体、美丽乡村、森林城市建设要求，组织实施了

生态源保护、郊野公园、城镇公园绿地、生态廊道和生态绿道六大类 202 个项目，完成了牛塘中心公园、宋剑湖郊野公园、罗溪郊野公园、新龙湖湿地公园、光伏产业公园等一批重点亮点项目，老运河保护和环境整治工程顺利推进，实现增核 17200 亩、扩绿 7400 亩、连网 250 公里，进一步提高了全市绿化覆盖率，增强了城市生态功能，为市民提供了绿色怡人的休憩空间。

（五）城市功能进一步完善。永宁路、红梅南路、新堂北路、劳动西路、勤业北路桥、雕庄路建成通车，城市路网进一步完善。青果巷历史文化街区主道南侧的保护修缮基本完成。文化广场一期工程主体幕墙施工进入收尾，正加紧推进内装施工，二期工程地下室主体结构顺利推进。金融商务区已完成横塘河湿地公园、绿建中心等 5 个功能区的建设，并建成了全市首条地下综合管廊试点项目。

（六）公用服务事业稳步发展。全年实现城市供水 2.6 亿立方米，供气 4.3 亿立方米，污水处理总量 1.79 亿立方米，处理生活垃圾 135 万吨，安装照明设施 5373 套、6496 盏，有力保障了城市运行安全和市民生活稳定。同时，扎实提升公用服务的民生保障水平，推进自来水深度处理工艺改造，第一水厂改造将于 2017 年上半年竣工，魏村水厂改造将于 2018 年投用；全面开展天然气铸铁管改造，改造管道 77.3 公里；大力推进老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和污水提升工作，城区水环境得到有力改善；实施完成生活垃圾转运站改造二期工程，北港站、永红站竣工投用，并进一步完善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开展垃圾不落地收集试点工作。

从投资完成情况看，2016 年市本级城建工作完成投资 147.3 亿元，其中市城乡建设局完成

28.6 亿元，市交通运输局完成 63.1 亿元，市房管局完成 9.4 亿元，市民防局完成 0.2 亿元，轨道公司完成 46 亿元。

在去年的融资工作中，城建各投融资平台积极抢抓政策窗口期的机遇，优化融资结构，压降融资成本，灵活应用银行贷款、私募债、理财直融、融资租赁和城市发展基金等各类途径，去年共筹集资金 579.5 亿元，其中：市城乡建设局落实资金 388.6 亿元，市交通运输局落实资金 138.5 亿元，市房管局落实资金 8.9 亿，轨道公司落实资金 43.5 亿元。

二、2017 年城建项目安排计划

2017 年城乡建设项目计划安排时，主要从以下几方面考虑：

（一）认清发展形势，坚定发展信念。2017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全市城建工作将认真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市人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以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为契机，围绕打造“一城一中心一区”，按照“量力而行、适度超前、突出重点”的原则，保持合理的城乡建设强度和规模，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提供有力支持。

（二）立足发展全局，强化区位优势。按照把常州建设成为江苏中轴崛起桥头堡的目标，把握国家和省大力推进扬子江城市群建设的机遇，向北全力推进常泰跨江融合，向南强力推动沟通浙皖的出省新通道，攻坚高速铁路、高速公路、港口、航道等重大战略项目，做到抢抓机遇实施一批、超前研究储备一批，进一步构筑常州区位优势，提升区域地位。

（三）突出生态优先，提升民生幸福。全力贯彻省委、省政府“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要求，突出黑臭水体治理、大气污染防治等重点，

实施生态绿城提档升级工程，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切实提升群众对生态文明建设成效的感知度、满意度、认同度。围绕种好“常州幸福树”、提高市民幸福感受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均等化、优质化和全覆盖水平。

（四）注重发展内涵，建设精品城市。按照建设精美常州的要求，城乡建设管理工作将更加注重精心规划、精致建设、精细管理，在项目安排时注重对现有设施的挖掘和深化，通过整治提升、充实软件、优化管理等方式，提高城乡建设管理的精细、精密、精准化水平。

（五）把握宏观形势，抢抓发展机遇。在安排 2017 年城乡建设项目时，一是适度超前，把项目计划排全排足，积极推进各项前期工作，一旦时机成熟立即组织实施；二是力保重点，优先实施全局性、战略性、带动性强的重点项目，全力以赴确保按计划开工建设并投用；三是灵敏反应，我们将积极研究国家战略导向和金融形势，狠抓融资、向上争取和审批工作，及时调整计划实施时序，做到审时度势、抢抓快上。

基于以上考虑，今年市政府安排的城建项目计划主要包括以下七个方面：

一是构筑区位优势项目。围绕打造江苏中轴崛起桥头堡，提升常州连东接西、承南起北的区位优势，突出“通道、枢纽、网络”建设，加快构建现代综合交通网络。2017 年计划投资 66.1 亿元，实施一批对接区域交通网络、提升常州区位优势铁路、高速公路、国省干道、航道、机场项目。开工建设常宜高速、溧高高速、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沿江城际铁路常州段、德胜河桥梁工程等新建项目；加快推进 265 省道金坛段、芜申运河溧阳段航道整治等续建项目；主动对接铁路部门，加快京沪铁路常州站一体化改造工程

进度；长虹西路快速化改造、青洋路南延、武进大道、长荡湖旅游大道等年内建成通车；年内建成投用东航常州基地，力争开通越南、菲律宾、柬埔寨等国际航线航班；加快研究储备项目，主动对接泰州市，优化明确常泰过江公路大桥先行启动的工作方案和步骤，研究 312 国道和 232 省道快速化改造、常合高速礼嘉互通等项目方案，稳定镇宣铁路线站位方案，形成交通基础设施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成一批的良性循环。

二是生态绿城提档升级项目。融入绿色、多彩、低碳、环保、健康、幸福等城市建设元素，进一步丰富建设内涵，2017 年计划投资 7 亿元，实施“生态源、生态廊道、生态绿道、公园绿地、健康绿城、花园城市建设”生态绿城提档升级六大系列工程，重点推进实施花园城市建设、社区体育公园建设等项目。开工建设新运河生态廊道（一期）、新运河百花深处公园、蔷薇园西侧运动休闲主题公园等，实施老运河两侧环境提升工程、高架绿化提升及自衍花卉布置工程项目，加快推进皇粮浜片区生态绿道系统、金商区中心公园和玫瑰湖公园建设，实施茶山棉织厂地块等一批街头路边绿地项目，深入贯彻“绿成荫、花满城”的建设理念，打造一批在全市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生态绿城项目。

三是民生保障工程项目。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目的，坚持把事关百姓切身利益的民生项目、改善群众生活环境质量的污染治理项目放在首要位置。2017 年计划投资 146.2 亿元，重点推进住房保障工程、棚户区改造和黑臭河道治理等完善城市功能项目建设。完成青韵雅苑公租房建设，推进老东门片区、皇粮浜片区等一批棚户区改造项目，进一步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受益更多市民。按照“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总体

部署,开展市域范围全面消除城乡黑臭水体的四年攻坚战,年内编制完成黑臭水体整治方案,市本级重点实施戚月线等6座泵站改造、关河西路等15条城市道路雨水管道改造、焦家村等8座排涝泵站及11条市区河道实施污水截流、南市河等市区河道实施生态补水,并完成双桥浜、十字河2条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任务。根据“满足需要、适度超前”的原则,实施一批城市供水、供气等领域的民生保障工程。建成投用第一水厂深度处理系统,推进魏村水厂深度处理工艺改造,完成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年内建成园林有机物循环处理中心项目,推进魏村取水头部移位工程前期、江边污水处理厂四期工程。

四是地铁和城市路网项目。2017年计划投资62.3亿元,推进轨道交通建设,进一步完善城市路网。积极推进轨道交通1号线、2号线建设,1号线主体结构全部完成,盾构施工基本结束,实现“洞通”,启动实施铺轨工程,全面开工建设2号线主线,加快启动第二轮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实施新机场路快速化改造、新堂北路东延、星港大道西延、金商区配套道路和飞龙路西延等18个项目,其中飞龙路西延、大仓路、芦墅路、白云南路、城西片区配套道路工程、锦绣路、惠国路、三堡街、丁香路等建成通车,进一步强化骨架道路、加密城市路网、打通断头路、拓宽瓶颈路,积极实施交通疏解措施。

五是提升城市品质项目。围绕打造“整洁文明、功能完善、出行通畅、环境友好、生态一流”的现代化精品城市,2017年计划完成投资23.5亿元。推进青果巷历史文化街区建设,年内完成南侧所有组团和北侧主要沿巷组团修缮,结合周有光图书馆等展馆布展工作,全面整合名人资源、系统挖掘文化内涵、充分发挥品牌效应,为

顺利开街作好充分准备;完成文化广场项目一期工程并交付使用,二期工程完成地下室施工和主体结构封顶,启动意园修缮工程,完成中国青运史常州馆主体工程;加快推进金融广场一期建设,实施圩墩公园博物馆等四个公园历史文化建筑修缮工程,进一步提升城市文化品味。

六是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程。2017年计划投资2.4亿元,围绕提升市容市貌,进一步完善环卫基础配套设施,打造整洁、优美、宜居的城市景观。深入开展“931”接续工程,保持“力度不减、投入不降、机构不撤”,全面整治城市环境薄弱地段脏乱差问题,有效破解城市管理顽症;开工建设新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做好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续建三期工程开工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实施市区公共厕所改造提升项目,对市区40个公共厕所实施改造提升,进一步提升环卫基础设施能力。

七是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项目。2017年计划投资7亿元,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其中,海绵城市建设计划投资2亿元,围绕新龙国际商务城、金融商务区两个海绵城市试点区的建设,以建筑与小区类、道路与广场类项目、公园绿地类项目、防洪与河道治理类四大类项目为抓手,着力推进金商区海绵道路路网建设、紫荆公园海绵改造,腾龙苑等淹涝小区改造以及新四河等生态岸线改造工程;综合管廊建设计划投资5亿元,在建成常州金融商务区综合管廊的基础上,坚持系统建设、适度超前、统筹协调与经济节约的原则,结合管廊建设近远期需求,开工建设10公里。

三、2017年城建项目资金安排计划

根据城建项目安排计划,2017年预计需要城建资金约314.6亿元,其中:市城乡建设局实

施约 60.8 亿元，市交通运输局实施约 66.1 亿元，市房管局实施约 142.2 亿元（棚户区改造专项 141 亿元），市园林局实施约 1.1 亿元，市城管局实施约 2.4 亿元，轨道公司实施约 42 亿元。其中，需市本级筹集的约 237 亿元，分别为：市城乡建设局约 46.2 亿元（含市园林局、城管局项目），市交通运输局约 6.6 亿元，市房管局约 142.2 亿元，轨道公司约 42 亿元。

在安排市本级年度城建融资计划时，我们突出了“量力而行、确保重点，早作储备、争取突破”的原则，一方面结合我市负债承受能力和实际融资到位情况，集中资源实施全局性、带动力强的重点项目，确保按计划推进，另一方面密切关注国家金融政策走向，早谋划、早储备，为及时抢抓发展机遇做好准备。今年的资金主要通过以下渠道筹资：

一是争取一批交通项目列入部、省计划，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年内市交通局将确保部、省对交通项目的支持资金不少于 19.8 亿元，同时积极争取国家对环境基础设施工程的资金支持。

二是继续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沟通联系，拓宽融资渠道，继续推进直接融资工作，市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房管局、轨道公司等部门年内争取落实资金约 168.5 亿元，同时加大已落实资金的到位力度。

三是积极与省、国家有关部门沟通，加快推进 ABS、ABN、PPP、产业基金等融资方式，通过企业债券、中期票据和信托理财等融资方式，争取落实资金 185 亿元。

四是探索创新融资方式和渠道，积极置换原有期限短、成本高的存量债务，均衡年度融资压力、降低年还本总量及财务成本。同时，通过经营性项目、公用民生项目和准公益性项目，进一

步盘活存量资产，加强有效利用，增加经营性收入，再造融资渠道，增加融资平台的造血功能。

四、加强城建项目融资管理的措施

为进一步加强融资管理，防范债务风险，将重点采取以下措施：

（一）进一步完善风险预警机制。一是由省市级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根据财力状况，认真分析负债能力，研究确定城建负债规模，切实加强融资监管力度。二是定期加强对城建债务结构的分析，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债务结构，改善贷款品种、贷款期限配置，不断压降成本，做到短期、中期、长期债务的有效结合，减轻政府短期还债的压力，确保资金有效运转。三是进一步加强城建债务风险资金的管理，及时足额提取一定比例的城建债务风险资金，有效防范债务风险。

（二）进一步完善城建融资机制。一是紧扣国家重点支持的棚改、交通、环境等项目，积极向上争取更多的资金支持。二是除通过新增项目争取更多的银行贷款外，拓宽融资方式，加快推进非上市公司债、私募债等标准直接融资工作，积极争取理财直接融资工具、结构化融资等项目，力争在收益票据、ABS、PPP 模式、城市发展基金等方面有新突破。三是积极鼓励社会资金参与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拓宽视野和范围，积极寻找合作伙伴，争取更多有实力的大企业和集团参与合作，加快我市城市现代化建设步伐。

（三）进一步加快投资平台升级转型。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规范化管理力度，倒逼投资平台升级转型。我市城建各投资平台将围绕国家政策要求，积极整合、拓展、提高自身经营性资源，做大经营性收入，切实推进升级转型。同时，各投资平台将进一步加大经

营性土地一级开发力度,积极开展土地招商推荐工作,提高土地出让净收益。

(四)进一步完善工程管理机制。一是贯彻勤俭节约原则,全过程地抓好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各个环节,从各个环节把好投资关,力求花小钱办大事。二是规范工程建设程序,严格实行工程招标、监理、审计、验收制度,优化设计、优选队伍、优化工艺,最大限度节省投资。三是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流程,明确相关人员职责和责任,合理调配资金,严格按工程进度拨付资金,杜绝管理漏洞。

(五)进一步完善土地经营机制。按照规范有序、公开透明的目标要求,充分发挥市场对土地资源的决定性配置作用,实现土地收益最大化。一是强化规划的空间、功能研究,合理布局城市功能性项目,提高片区开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二是科学编制市区土地供应计划,严格土地供应计划管理。三是从严执行土地储备管理办法,从储备总量、用途结构、实施方式、空间结构等方面加强土地储备的计划性。

附件:2017年市本级城乡建设项目和资金计划表

附件

2017 年市本级城乡建设项目和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 年 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一	构筑区位优势项目				6055238	660773	66190
(一)	公路工程				1982310	556083	39000
1	常宜高速公路常州段	12.16 公里，高速公路，与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共线路段采用八车道，其余路段采用六车道。	交通局	2016-2019	232410	50000	10000
2	溧阳至高淳高速公路常州段	16.6 公里，四车道高速公路	交通局	2016-2019	125400	40000	10000
3	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22.8 公里，六车道高速公路	交通局	2017-2020	458000	20000	
4	265 省道金坛段	24.5 公里，一级公路	金坛区	2016-2019	103940	20000	
5	340 省道常州东段	23.2 公里，一级公路	武进区	2016-2018	95000	2000	
6	233 国道常州金坛段改扩建工程	39.4 公里，一级公路	金坛区	2016-2019	166177	40000	
7	341 省道溧阳段	39.6 公里，一级公路	溧阳市	2017-2019	201700	68000	
8	360 省道溧阳戴埠至社渚段	29.4 公里，其中 10.6 公里，一级公路，18.8 公里二级公路	溧阳市	2017-2019	71900	40000	
9	沪蓉高速公路青龙互通至雪堰镇连接线（青洋路）	23.7 公里，一级公路	武进区	2016-2017	167000	69000	
10	长虹西路快速化改造	6 公里，快速化改造	武进区	2016-2017	74200	29200	
11	沪蓉高速公路青龙互通至焦溪连接线（天宁区工业大道东延）	6.2 公里，一级公路	天宁区、 交通局	2017-2018	56300	20000	19000
12	常合高速茅山服务区互通连接线（茅山旅游大道）	18.1 公里，一级公路	金坛区	2017-2019	162400	9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13	常溧高速儒林互通南北连接线工程 (长荡湖旅游大道)	10.85 公里, 一级公路	金坛区	2017	43883	43883	
14	农村公路和农危桥改造	农村公路建设 120 公里, 农危桥改造 42 座	交通局	2017	24000	24000	
(二)	航道工程				477938	64000	13000
1	芜申运河溧阳段航道整治工程	31.1 公里, 三级航道	溧阳市、 交通局	2009-2019	257472	29000	13000
2	锡溧漕河前黄枢纽工程	230m×23m×4m 三级双线船闸 1 座, 桥梁改造 1 座	武进区、 交通局	2017-2019	50466	15000	
3	魏村综合枢纽工程	船闸, 节制闸, 泵站各 1 座	新北区、 交通局	2017-2020	110000	10000	
4	德胜河航道整治桥梁工程	一期实施桥梁 7 座	新北区、 交通局	2017-2019	60000	10000	
(三)	铁路				1797800	33000	6500
1	京沪铁路常州站一体化改造	通道、站房、站台和雨棚改造等	交通局	2016-2018	40000	13000	6500
2	沿江城际铁路常州段	正线约 94 公里, 客运专线	交通局	2017-2020	1757800	20000	
(四)	其他				45190	7690	7690
1	花园城市综合交通枢纽	规划用地面积 29.5 亩	交通局	2017-2019	39000	1500	1500
2	常州国际机场综合安防监控平台工程		交通局	2017	1490	1490	1490
3	常州国际机场护场河水系工程	12km 护场河水系疏浚, 4 座箱涵改建	交通局	2017	400	400	400
4	公交候车亭	新建公交候车亭 65 只	交通局	2017	300	300	300
5	戚墅堰货场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工程	新建防尘大棚及配套设施	交通局	2017	4000	4000	4000
(五)	研究储备项目				175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1	312国道快速化改造	40公里，快速路			600000		
2	232省道快速化改造	12.5公里，一级公路			145500		
3	常合高速公路礼嘉互通	高速公路互通式立交			43000		
4	江宜高速公路小黄山互通及至239省道连接线	高速公路互通式立交			50000		
5	芜申运河溧阳城区改线段航道整治工程	9.5公里，三级航道			100000		
6	常泰过江通道（公路大桥）	12.5公里，一级公路			426200		
7	262省道常州段	26公里，快速路			250000		
8	340省道常州西段	23.3公里，一级公路			134300		
9	公交枢纽站建设	常工院公交枢纽：用地面积约15亩； 前黄公交首末站：用地面积约37亩； 殷村职教园公交枢纽：用地面积约15亩			3000		
二	生态绿城提档升级项目				181925	70225	34725
1	新运河生态廊道建设（一期）	新运河，长24.8公里，一期工程北岸从龙江路至青洋路，南岸从平陵大桥至采菱港，运河两侧绿道建设（慢行步道、自行车道）活动场地、桥下节点提升、休闲驿站、公厕等配套设施、绿化改造提升等建设内容。	武进区、建设局	2017-2018	59500	35000	8000
2	新运河百花深处公园（暂命名）	龙城大桥和阳湖大桥之间，新运河与大通河交汇形成一大型中心岛，30.1公顷	武进区	2017-2018	16500	6500	
3	老运河两侧环境提升工程	五星桥至采菱港	天宁区、钟楼区、建设局	2017-2018	7500	4500	2500
4	皇粮浜片区生态绿道系统	东至南运河、南至新运河、西至龙江路、北至中吴大道，含区域内绿地和绿道24.3公顷，环境综合提升113公顷。	建设局	2016-2018	37000	10000	1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5	金商区中心公园	东经 120 路以东，北塘河路以南，竹林北路以北、德润路以西，用地面积约 22.65 公顷，项目总投资约 2.7 亿元。	金商投	2016-2018	27000	2000	2000
6	蔷薇园西侧运动休闲主题公园	一期规划七人制足球场二片、健身步道、轮滑场和停车场（内置一片篮球场）；二期规划足球场、影院、网球场、篮球场、轮滑场、健身步道等项目的多功能运动休闲场地	建设局	2017-2018	1600	800	800
7	玫瑰湖公园	规划总用地 74.9 公顷，其中绿化面积 20.3 公顷，水域面积 46.3 公顷	建设局	2017-2020	20300	1000	1000
8	街头绿地项目	一期工程包含 5 个项目，投资 1700 万元，二期工程 800 万元			2500	2500	2500
①	茶山棉织厂地块（南侧3000 m ² 绿地）	占地面积约为 2990m ²	建设局	2017	90	90	90
②	横塘河西路西侧、竹林北路北侧地块—地块西侧绿地	占地面积约为 3226m ²	建设局	2017	100	100	100
③	原西林职高地块（地块北侧公共绿地、地块东侧西林路与三八河间公共绿地）	绿地面积 0.7472 公顷	建设局	2017	170	170	170
④	复兴菜场及周边地块（地块周边公共绿地）	占地面积约为 1500m ²	建设局	2017	40	40	40
⑤	劳动西路西延两侧绿化工程（怀德路～大仓路（含璞丽湾地块周边）、长江路～十字河）	绿地面积 3.5 公顷	建设局	2017	1300	1300	1300
⑥	根据见缝插绿的原则，在市区利用街头空地、街角整治进行补绿		建设局	2017	800	800	800
9	核心区花园城市建设	一环三横七纵，共 20.2 公里长，改造面积约 15 公顷	园林局	2017-2020	4500	2400	2400
10	高架绿化提升及自行花卉布置工程	龙城大道高架（隧道至龙江枢纽段 3.5 km）、龙江路高架（薛家道口-钟楼大桥，其中市区段 9 km）地面绿化提升、桥墩垂直绿化补绿、布置自行花卉 36 公顷。	园林局	2017	3000	3000	3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11	月季基地二期建设工程	位于礼嘉,新建月季母本品种筛选、培育等功能区。	园林局	2017	330	330	330
12	红梅公园景点笔架山改造工程	采用江南园林传统工艺,依托历史遗存的土山本体,湖石堆叠。	园林局	2017	980	980	980
13	东坡公园运河沿岸垂直绿化工程	东坡公园周边运河岸线、朝阳桥至东坡公园老运河两岸的挂箱,实施生态化改造提升。	园林局	2017	65	65	65
14	荷园综合改造工程	荷园城市化公园改造,实施荷景观提升,设施房屋修缮,截污接入市政管网,功能调整,增加游道、游客接待服务等便民措施。	园林局	2017	550	550	550
15	第十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常州园建设工程	江苏省政府主办,省住建厅、省农委和省辖各市人民政府共同承办的园林园艺盛会,2018年4月在扬州市仪征举办。	园林局	2017	500	500	500
16	第八届中国月季展园	中国花卉协会月季分会和德阳市人民政府主办,国内业界规格最高的盛会,2018年4月在德阳绵竹举办。	园林局	2017	100	100	100
三	地铁和城市路网项目				4460794	623291	593291
(一)	轨道交通工程				3838100	420000	420000
1	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	工程位于城市南北发展主轴上,线路起于武进南夏墅,终于新龙组团北海路站,全长34.237km。共设29座车站,其中地下站27座,高架站2座。在线路南北两端设新龙车辆段和城南停车场,设大学城北、同济桥、华山路3座主变电所,在茶山设路网控制中心1处。	轨道公司	2014-2019	2391200	300000	300000
2	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	位于城市东西发展主轴上,全长约19.8km,均为地下线,共15座车站,新建车辆段一座,主变电站一座	轨道公司	2016-2020	1446900	120000	120000
(二)	路网完善工程				622694	203291	173291
1	新机场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全长约16公里,一期从龙江路立交西至常泰高速,长度约7.35公里	建设局	2017-2019	142300	20000	2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2	星港大道（樱花路~奔牛界）含跨运河桥	2.4km×40m	建设局	2016-2018	35700	10000	10000
3	新堂路东延工程（丁塘河—常青北路）	道路 2.93km×42m+两侧各 15 米绿化带(共 4 座桥梁, L=2*25+30+2*25=130m, L=6m, L=20m, L=20m)	天宁区	2016-2018	86000	25000	
4	白云南路（中吴大道—小仓浜桥）（清潭西路—怀德路）	0.413km×24m, 0.885km×24m	建设局	2016-2017	12833	10000	10000
5	城西片区配套工程	新体西路（车厂路~白云南路）0.33km×16m	建设局	2016-2018	22200	10000	10000
		云山路（车厂路~白云南路）0.34km×20m					
		船舫南路（紫荆西路~中吴大道）0.45km×16m					
		紫荆西路（船舫南路~车厂路）0.8km×16m					
		陈渡南路（清潭路~中吴大道）0.83km×24m					
		车厂路（紫荆西路~中吴大道）0.47km×16m					
6	皇粮浜生态居住区道路	陈渡南路（童子河南路-河滨东路）0.92km×30m	建设局	2016-2018	74250	20000	20000
		船舫南路（童子河南路-河滨东路）0.86km×20m					
		白云南路（童子河南路-河滨东路）0.93km×26m					
		朱夏墅路（龙江路-宣塘街）1.37km×18m					
		河滨东路（龙江路-南运河）1.34km×30m					
		宣塘街（童子河南路-宣时路）+宣时路（船舫南路-白云南路）1.66km×18					
		下时街（童子河南路-河滨东路）0.96km×18m					
		车厂路（中吴大道-中田路）0.34km×18m					
		中田路（皇粮浜-南运河）0.79×20m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7	飞龙路西延（玉龙路—新林路）	2.0km×21.5m（南半幅）	建设局	2016-2017	47000	25000	25000
8	茶花路跨老运河桥	两座均为 0.23km×36m	建设局	2017-2018	3300	1500	1500
9	丁香路（茶花路—月季路）、月季路（棕榈路—松涛路）	0.56km×24m+0.67km×24m	钟楼区	2017	5000	5000	
10	大仓路（新市路~劳动西路）含西仓桥	0.514km×(24-44)m	建设局	2016-2017	34600	24600	24600
11	芦墅路（关河西路~新市路）	0.48km×24m	建设局	2016-2017	15700	6700	6700
12	三堡街（五星路—五星大桥）	0.65km×16m	建设局	2017	1750	1750	1750
13	一中北路	道路 0.430km×12m	建设局	2017	6319	6319	6319
14	晋陵路改造工程（飞龙东路—龙城大道）	1.1km×40m	建设局	2017-2018	1500	300	300
15	锦绣路、惠国路	0.501km×30m+0.458km×30m	建设局	2016-2017	5984	4984	4984
16	金商区配套道路	包括 8 条支路：福安路、丰宝路、丰瑞路、丰泽路、汇川路、汇安路、青业路和德润路，总投资约 8.27 亿元。	金商投	2017 起	82700	1000	1000
17	2017 年地块配套道路				25558	11138	11138
①	夏雷路（龙游河—丽华路）	0.87km×24m	建设局	2017-2018	8411	4000	4000
②	蔷薇园西侧地块（夏雷路、采菱支路、沿路丽华公共绿地）	夏雷路：0.531km×24m 采菱支路：0.448km×20m	建设局	2017	1710	500	500
③	托利多公司周边地块（南侧、西侧规划道路）	南侧：0.162km×12m 西侧：0.173km×12m	建设局	2017	714	714	714
④	洪庄机械厂及周边地块（五星路：勤业路—规划道路六十四；规划道路六十四：龙江路—规划道路六十六）	五星路：0.618km×20m 规划道路六十四：1.259×16-20m	建设局	2017-2018	3950	920	920
⑤	常化厂及周边地块（河滨东路、沿大通河公共绿地及驳岸）	道路：1.020km×30m，占地面积约为 48799m ² ，驳岸长度 1000m	建设局	2017-2018	5636	1000	1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⑥	火车站北广场周边地块配套工程（中央路、广场东路、广场南路、广场西路）	中央路：0.119km×30m 广场东路：0.277km×20-30m 广场南路：0.132km×20m 广场西路：0.234km×30m	建设局	2017-2018	1817	1000	1000
⑦	丽华北路东侧、关河东路南侧地块（地块东侧规划道路一、南侧规划道路二、地块北侧公共绿地、规划道路一与青龙港之间公共绿地）	规划道路一：0.433km×16.7m 规划道路二：0.128km×23.5m、地块北侧公共绿地、规划道路一与青龙港之间公共绿地	建设局	2017	1503	1503	1503
⑧	名力纺织厂及周边 DN-040105 地块（西侧 20 米道路、地块西侧公共绿地、地块南侧公共绿地）	0.280km×20m、地块西侧公共绿地、地块南侧公共绿地	建设局	2017-2018	816	500	500
⑨	青丰路（青业路—新堂北路）	道路 0.353km×16m	建设局	2017	1001	1001	1001
18	交通疏解工程	路网完善、交叉口渠化、公交港湾改造、地块出入口改造等	建设局	2017	20000	20000	20000
四	民生保障工程项目				3098641	1462455	1431655
(一)	住房保障				55485	12000	12000
1	市区公租房建设	继续推进青韵雅苑续建项目，建筑面积约 11 万平方米、套数 1751 套。	房管局	2013-2017	55485	12000	12000
(二)	棚户区改造				2776006	1410000	1410000
1	棚户区改造（2016 年续建）	继续推进 2016 年已经开工但尚未完成的老东门片区、皇粮浜生态居住区（沿河村、桃园村、郑家村）等棚户区（危旧房）改造项目的征收工作。	天宁区、钟楼区、房管局、交通局、建设局	2016-2017	1125000	610000	610000
2	棚户区改造（2017 年新建）	中心城区计划实施棚户区（危旧房）改造 8730 户	天宁区、钟楼区、房管局、交通局、建设局	2017-2019	1651006	800000	800000
(三)	完善城市功能				267150	40455	965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1	第一水厂深度处理工艺改造工程	36万吨/日	建设局	2015-2017	30250	10000	
2	魏村水厂深度处理工艺改造工程	70万吨/日	建设局	2016-2018	45000	12000	
3	魏村取水头部移位工程	100万吨/日	建设局	2017年起	33000	1000	
4	天然气利用三期工程		建设局	2014-2017	42800	7800	
5	江边污水处理厂四期工程		建设局	2017起	97300	7300	7300
6	黑臭河道整治工程	编制黑臭水体整治方案；实施戚月线等6座泵站改造、关河西路等15条城市道路雨水管道改造、焦家村等8座排涝泵站及11条市区河道实施污水截流、南市河等市区河道生态补水，完成双桥浜、十字河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建设局	2017-2018	17700	1500	1500
7	园林有机物循环处理中心项目	一期8000吨/年,二期15000-20000吨/年	建设局	2017	1100	855	855
五	提升城市品质项目				1031104	234960	234960
1	青果巷历史文化街区	规划用地面积约9.9公顷	建设局	2012年起	332592	20000	20000
2	常州市文化广场	规划用地面积约17.69公顷，总建筑面积约48.9万平方米	建设局	2014年起	424000	133000	133000
3	金融广场（一期）	规划用地面积3.08公顷，总建筑面积约24.8万平方米	金商投	2016-2019	208000	70000	70000
4	意园	占地面积约2480平方米（保护范围占地面积2559平方米），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	建设局	2017年起	6432	3380	3380
5	中国青运史常州馆	规划用地面积3674平方米	建设局	2016-2017	18000	6000	6000
6	公园历史文化建筑修缮工程	2017年计划推进4个项目建设			2580	2580	2580
①	圩墩遗址博物馆局部改造提升工程	圩墩公园展示内容修复、功能区调整，出入口景观改造，增加标志、临展厅和多媒体设施等。	园林局	2017	1750	1750	17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②	红梅公园内红梅阁保护性修缮工程	按安全使用及文物保护的需要，实施周期性保护修缮，修缮方案已通过市文管会专家论证。	园林局	2017	350	350	350
③	红梅公园内文笔塔保护性修缮工程	按安全使用及文物保护的需要，实施周期性保护修缮，修缮方案已通过市文管会专家论证。	园林局	2017	300	300	300
④	东坡公园仰苏阁（舣舟亭）改造工程	按安全使用及原风貌，进行周期性修缮。	园林局	2017	180	180	180
7	市国动委、人防指挥中心工程	总建筑 3.9 万平方米，占地面积 37.5 亩，拟建地面办公及业务综合楼 1.75 万平方米，地下指挥所 0.5733 万平方米，地下停车库 0.5042 万平方米，总投资 3.95 亿元。	民防局	2013-	39500		
六	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52567	24267	9267
1	全省“931”接续行动	九整治：整治城郊结合部 43 片、城中村 3 个、棚户区 1 项 4900 户、老旧小区 13 个、背街小巷 2 条、城市河道 5 条、低洼易淹易涝片区 5 片、建设工地 8 个、农贸市场 2 个。其中天宁区计划实施项目 16 个，投资 2830 万元；钟楼区计划实施项目 38 个，投资 2800 万元。	天宁区、钟楼区	2017	5630	5630	5630
		三规范：整治流动设摊和夜排档，规范占道经营 4 处，新建改造公共停车设施 2 处、新增公共停车位 50 个，按照新修订的《常州市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整治户外广告 149 处。按省住建厅要求，首批试点建设户外广告巡检监管系统。	城管局、公安局、各辖区	2017	527	527	527
		地方拓展：重点整治环境面貌较差的城市家具和重要道路及节点，有效改善城市功能品质，彰显城市特色。计划实施配电箱（柜）、报刊亭、电话亭、分类垃圾箱、空调室外机遮挡、重要道路和节点整治项目 16 项。	城管局、日报社、邮政局、电信公司、各辖区	2017	460	460	460
2	新北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	采用 BOT 形式，由光大常高新环保能源（常州）有限公司实施垃圾焚烧发电二期工程。2017 年开工建设，二期项目日处理生活垃圾 700 吨。	新北区	2017-2018	37000	15000	
3	常州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续建三期工程	2017 年启动前期立项、工程设计、环评、土地征用以及工程建设审批工作。	城管局	2017-2018	8300	2000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责任单位	建设时间	总投资	2017年计划投资	市本级筹资
4	公共厕所提升改造项目	对中心城区 30 个公共厕所进行改造提升，6 座公厕按一类标准进行彻底改造，24 座公厕进行原址提升，更换设施陈旧、更换磁砖、增加无障碍设施等。	城管局、各辖区	2017	650	650	650
七	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项目				459200	70000	0
(一)	海绵城市建设			2017-2020	259200	20000	
(二)	综合管廊建设			2017-2020	200000	50000	
合计					15339469	3145971	2370088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要点

(2017 年 3 月 17 日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2017 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省、市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也是市十六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履职的第一年。做好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路新战略，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省、市党代会的总体部署和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依法履行各项职权，进一步服务改革发展、改善民生，进一步强化立法引领、增强监督实效，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强化自身建设，创新举措，真抓实干，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一、科学民主立法，引领推动改革发展

1. 加强重点领域立法。认真贯彻市委对立法工作的部署要求，紧扣推动我市产城融合发展、精细建设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社会治理创新等重点任务，科学安排立法项目，加快地方立法步伐，充分发挥地方立法对改革发展的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常委会今年将审议《常州市天目湖保护条例》和《常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2 项法规草案，开展住宅物业管理、公共汽车客运管理、道路交通安全、湿地保护、轨道交通 5

个法规项目的立法调研。制定市人大常委会 2017—2021 年立法规划，增强立法工作的计划性和前瞻性。

2. 健全完善立法机制。不断完善立法选项、起草、论证、协调、审议、表决机制，发挥好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做好立法提前介入工作，及时把握、深入研究立法中的难点问题，督促和指导起草工作。加强立法工作组织协调，完善人大常委会与政府、常委会各工作机构与政府法制办、有关职能部门之间的沟通机制，推动和督促有关方面按照立法计划认真组织起草法规草案，确保如期提请审议。加强法规草案审议工作，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法规分组审议、全体会议审议、隔次审议和表决机制，提高常委会法规审议质量。积极协助全国人大常委会和省人大常委会做好有关法律、法规草案修改意见的征集工作。

3. 拓宽民主立法渠道。完善“开门立法”机制，通过各种新闻媒介、网络平台广泛征集立法项目意见和建议，及时向社会公布立法规划、法规草案，注重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的作用，拓宽代表、专家、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健全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加强立法协商，凝聚立法共识，寻求立法“最大公约数”。

二、主动服务大局，实行正确有效监督

4. 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强化监督。按照“两聚一高”新要求，紧扣市党代会提出的重点目标任务和改革发展举措，综合运用法定监督方式，发挥人大监督整体优势，加强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推动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常委会今年将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12个方面的专项工作报告和计划、预算决算及审计工作报告，开展2项执法检查，结合相关审议开展20项专题调研、视察、督查活动。

5. 推动经济平稳运行和转型升级。围绕“增创发展新优势”，听取和审议市政府上半年工作及计划、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城建重点项目和资金安排等报告，视察我市“三位一体”工业转型升级战略实施情况，专题督查重大项目提升、苏南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263专项行动”、为民办实事等重点工程以及年度重点专项项目资金预算落实进展情况，督促和支持政府坚定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实现新旧发展动能转换，努力实现更高质量和效益的发展。制定常委会计划审查监督办法和计划审查工作程序，增强计划审查监督的规范性和经济工作监督的实效性。听取和审议2016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17年1-9月份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2016年市级财政决算和2017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进一步深化预决算全口径、全过程监督，更好发挥公共财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保障作用。

6. 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围绕“种好常州幸福树”，听取和审议我市2016年度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关于开展“全民阅读”工作情况的报告；视察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和妇女权益保障工作开展情况；认真督办市十

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关于全面提升市区河道水环境质量”议案；结合“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卫生与健康等规划的实施，对市十五届人大“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管理，确保‘放心肉’市场供应”“关于加强我市饮用水安全保障”“关于提升我市居家养老服务水平”“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办理情况进行“回头看”，持之以恒推动生态环境和民生改善。主任会议听取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管理、投资运营及监督情况的报告，推动社会保险基金安全与稳健运行，更好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7. 推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加强法律法规实施的监督，开展公路法、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执法检查，更好发挥公路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先行和基础作用，以及海外侨胞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听取和审议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全市禁毒工作、全市劳动模范评选工作和市政府授予外国人“常州市荣誉市民”评选工作情况的报告；主任会议听取我市贯彻实施档案法、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全市宗教工作情况的报告，推动“一府两院”严格执法、公正司法。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落实常委会审议意见处理情况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制度，加强对常委会任命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

三、加强服务保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8. 提升代表履职能力。针对换届后新任代表多的实际，认真组织代表初任培训、履职培训，开展人大制度、法律知识等方面的专题培训。改进培训形式，通过集中培训、专题培训、邀请专家授课、以会代训等形式，切实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和水平。

9. 激发代表履职活力。组织全体市人大代表参与“三大一实干”活动，积极为常州发展建言献策。完善向代表通报情况和征求意见机制，通过多种方式听取代表对立法、监督等工作的意见建议。坚持和完善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组织代表更多参与立法调研、执法检查、专题审议等活动。建立代表预算监督联络员制度。完善代表履职激励机制，开展优秀议案建议评选活动，大力宣传报道代表履职先进事迹。

10. 提高议案建议督办质效。建立分级评估和分类办理机制，开展办理绩效评估工作，切实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质量。继续开展代表建议督办月活动，增强建议办理力度和实效，提升代表满意度。代表建议及办理结果逐步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11. 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监督。进一步健全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接受原选举单位监督机制，强化代表履职意识；加快建设代表履职服务网络平台，为代表依法履职、联系群众提供服务保障。根据省委和省人大常委会的统一部署，依法做好我市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工作。

四、强化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履职水平

12. 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始终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做到讲政治、顾大局、懂规矩、守纪律，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严格落实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更好地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

13. 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常委会党组和机关党的建设。常委会党组要切实担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班子团结，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准则》和《条例》。制定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修订完善常委会机关党组议事规则，健全人大机关党委职责规范，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14. 进一步加强组织制度建设。根据人大工作实际需要，及时修订和完善市人民代表大会、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修订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规定，不断推进人大工作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根据中央、省的有关部署，结合我市实际，适时作出人大及其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安排，更好地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变为权力机关的意志，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行动。

15. 进一步加强履职能力建设。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学习培训，着力提升常委会履职能力和水平。着眼于建设高素质的法治人才队伍，加强法律法规和人大专业知识学习，提高机关干部素质能力和工作水平。完善干部培养、选拔、考核机制，着力建设信念坚定、政治可靠、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廉洁勤政的机关干部队伍。

16. 进一步加强作风和廉政建设。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成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十项规定”和市委“30条意见”，建立和完善长效机制，增强制度的执行力，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积极主动投入“三大一实干”活动，全面促进人大各项工作创新发展。加强机关廉政建设，自觉接受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始终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

本色。

17. 进一步加强新闻宣传和信息化建设。充分运用各种新闻资源,大力宣传人大制度的独特优势、人大工作生动实践和人大代表的履职风采,不断增加人大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年内,按规定完成市、辖市(区)人代会电子会议系统建设,加快推进人大公共信息资源建设、开发利用和信息公开,发挥信息化手段在促进代表履职、强化监督实效方面的作用。深入开展人大理论研究,积极探索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新思路、新途径,促进人大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适时进行市人大工作研究会换届,支持研究会开展工作,

为做好新形势下人大工作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

18. 进一步加强上下联系和对外交往。主动争取市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指导,密切与辖市、区人大和镇、街道人大的联系,形成人大工作整体合力,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实效。加强与国外友城议会的友好交往,促进对外经济科技文化交流,为我市改革开放营造良好环境。

附件: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安排
一览表

附件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安排一览表

2017 年 3 月

内容	工 作 内 容			
月份	主任会议议题	常委会议题	专题调研、视察、督查活动	有关活动
1	1. 听取补选市十六届人大代表方案的汇报； 2. 听取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常州市 2016 年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 年市级预算草案初步方案的初审意见及市财政局反馈落实情况的报告； 3. 听取常委会审议议题准备情况； 4.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5. 其它事项。	1. 审议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 2. 审议关于全市市、辖市(区)、镇三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情况的报告(书面)； 3. 审议市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等各类建议名单(草案)； 4. 审议人事任免案。	1. 专题调研 2016 年城建计划执行情况和 2017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	1. 召开 2017 年度立法项目部署会； 2. 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会议； 3. 组织编制常州市五年立法规划(草案)； 4. 组织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本级预算草案初步方案集中预审； 5. 组织“两院”工作报告初审； 6. 组织新当选市人大代表培训。
2				1. 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2. 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 3. 全省人大环资城建工作座谈会(常州)。
3	1. 听取常委会审议议题准备情况； 2.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3. 其它事项。	1. 审议市政府关于市本级 2016 年城建计划执行和 2017 年城建计划及资金安排情况的报告； 2. 审议《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工作要点(草案)》； 3. 审议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和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4. 审议人事任免案。	1. 调研“关于全面提升市区河道水环境质量”议案的处理情况； 2. 调研《常州市公共汽车客运管理条例》立法项目。	1. 市人大各相关专业工委工作座谈会； 2. 召开全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总结暨人事代表工作座谈会； 3. 出台 2017 年课题调研计划； 4. 做好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交办工作； 5. 全省人大扶持民族乡村发展工作座谈会(常州)。

内容 月份	工 作 内 容			
	主任会议议题	常委会议题	专题调研、视察、督查活动	有关活动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讨论《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7—2021 年立法规划（草案）》； 2. 听取常委会审议议题准备情况； 3.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4. 其它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市政府关于开展“全民阅读”工作情况的报告； 2. 审议 2014—2016 年度市劳动模范评选工作情况的报告，并作出相应决定； 3. 审议“关于全面提升市区河道水环境质量”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4. 审议人事任免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视察我市“三位一体”工业转型升级战略推进情况； 2. 视察我市家庭农场建设情况； 3. 调研一季度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4. 调研我市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情况； 5. 调研 2014—2016 年度市劳动模范评选工作情况； 6. 调研我市“全面阅读”工作开展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开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会议，审定预算审查监督联络员名单； 2. 组织部分市人大代表观摩庭审。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听取关于我市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情况的报告； 2. 其它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调研《常州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立法项目； 2. 检查我市实施《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情况； 3. 专题调研 2016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 4. 专题调研转型升级、科技创新、生态保护等重点专项项目资金预算落实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开全市人大代表工作座谈会； 2. 召开《人民与权力》组稿工作会议； 3. 组织预算工委委员、预算审查专家、市人大代表预算审查监督联络员培训。

内容 月份	工 作 内 容			
	主任会议议题	常委会议题	专题调研、视察、督查活动	有关活动
6	<p>1. 听取关于 2017 年度重点专项项目资金预算落实情况的报告（人代会期间未落实到部门及具体项目）；</p> <p>2. 听取常委会审议议题准备情况；</p> <p>3.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p> <p>4. 其它事项。</p>	<p>1. 审议关于市 2016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市 2016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 2016 年本级决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审查和批准 2016 年本级决算；</p> <p>2. 审议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江苏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p> <p>3. 审议《常州市天目湖保护条例（草案）》；</p> <p>4. 审议《常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草案）》；</p> <p>5. 审议市政府关于 2016 年度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p> <p>6. 其它事项。</p>	<p>1. 组织 2016 年决算草案集中预审；</p> <p>2. 调研 2017 年度立法项目和调研项目实施情况；</p> <p>3. 专题视察我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工作情况；</p> <p>4. 调研我市宗教工作情况；</p> <p>5. 重点信访、类案督办和调研。</p>	<p>1. 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初审决算草案，审议预算调整及年度预算审核工作流程。</p>
7	<p>1. 听取关于我市宗教工作情况的报告；</p> <p>2. 其它事项。</p>		<p>1. 调研市政府上半年工作情况；</p> <p>2. 调研 2017 年上半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p> <p>3. 调研 2017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p> <p>4. 调研《常州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立法项目；</p> <p>5. 调研“常州市荣誉市民”评选情况；</p> <p>6. 调研我市禁毒工作情况；</p> <p>7. 调研全市妇女权益保障工作。</p>	<p>1. 代表重点议案、建议督办。</p>

内容 月份	工 作 内 容			
	主任会议议题	常委会议题	专题调研、视察、督查活动	有关活动
8	1. 听取常委会审议议题准备情况； 2.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3. 其它事项。	1. 审议今年以来市政府工作情况的报告； 2. 审议 2017 年上半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 3. 审议 2017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 4. 审议关于全市禁毒工作情况的报告； 5. 审议关于“常州市荣誉市民”评选工作情况的报告，并作出相应决定； 6. 其它事项。	1. 调研全市社保基金收支、管理、投资运营和监督情况； 2. 组织代表建议办理集中督查活动。	1. 全省人大优秀新闻纪实摄影作品推选。
9	1. 听取关于社保基金收支、管理、投资运营和监督情况的报告； 2. 其它事项。		1. 检查我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的情况； 2. 视察全市职工权益保障工作开展情况； 3. 调研《常州市湿地保护条例》立法项目； 4. 组织在常全国、省人大代表年中专题调研。	1. 组织编制 2018 年度立法计划； 2. 完成常委会重点课题调研工作； 3. 组织全市人大内务司法系统专业知识培训。

内容 月份	工 作 内 容			
	主任会议议题	常委会议题	专题调研、视察、督查活动	有关活动
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听取常委会审议议题准备情况； 2.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3. 其它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市 2017 年 1-9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及市本级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 2017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2. 审议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实施情况的报告； 3. 审议全市法院执行工作情况的报告； 4. 审议《常州市天目湖保护条例（草案修改稿）》； 5. 审议《常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草案修改稿）》； 6. 审议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关于全面提升市区河道水环境质量”议案和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7. 听取部分省人大代表履职情况的报告； 8. 其它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调研 2017 年 1-9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2. 调研前三季度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3. 调研追加支出重点项目、部分新增债券支出项目情况； 4. 组织 2017 年市本级预算调整初步方案集中预审； 5. 组织代表视察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工作； 6. 调研我市城市长效管理工作情况； 7. 视察卫生改革进展情况暨督查医疗联合体建设推进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初审市本级预算调整初步方案。
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听取关于我市城市长效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2. 讨论《常州市人大常委会计划审查监督办法（试行）（草案）》； 3. 讨论 2018 年度立法计划（草案）； 4. 其它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调研 2016 年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2. 视察新沟河建设情况； 3. 调研《常州市轨道交通条例》立法项目； 4. 重点信访、类案督办和调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开全市第 30 次人大工作研讨会和市人大工作研究会换届工作会议； 2. 召开 2018 年市级部门预算说明及专项资金调研会； 3. 列席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常州市天目湖保护条例》； 4. 列席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常州市电梯安全管理条例》； 5. 做好人大代表优秀议案建议评选工作； 6. 筹备选举省十三届人大代表。

内容	工 作 内 容			
月份	主任会议议题	常委会议题	专题调研、视察、督查活动	有关活动
12	1. 听取常委会审议议题准备情况； 2. 商定市人大常委会会议日期、议程； 3. 其它事项。	1. 审议市政府关于 2016 年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2. 审议《常州市人大常委会计划审查监督办法（试行）（草案）》； 3. 审议筹备召开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情况的报告，并作出相应决定； 4. 审议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主席团、秘书长等各类建议名单（草案）； 5. 其它事项。		1. 组织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本级预算草案初步方案集中预审； 2. 组织 2018 年社会事业投资项目年度计划和预算集中预审； 3. 组织人大代表集中视察； 4. 做好 2018 年人大出访、赴台人员计划申报工作。
另外	1. 全年对市十五届人大“关于加强食品安全管理，确保‘放心肉’市场供应”“关于加强我市饮用水安全保障”“关于提升我市居家养老服务水平”“关于深入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议案办理情况继续进行“回头看”； 2. 2 月—5 月，分别做好审查《常州市天目湖保护条例（草案）》和《常州市电梯安全条例（草案）》前期调研工作； 3. 3 月—10 月，做好《常州市人大常委会计划审查监督办法（试行）（草案）》的前期调研、起草、征求意见、修订等工作； 4. 年内，组织开展代表履职服务网络平台建设的调研工作； 5. 市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开展“三大一实干”活动及党建工作另行制定计划。			

备注：如遇审议议题需要调整，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商定。

关于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 组成人员名单（草案）的说明

——2017年3月17日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主任 刘忠培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现就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审议的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的情况，分别作如下说明：

一、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根据地方组织法第五十和五十一条的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设立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职权是审查新选出的下一届本级人大代表和补选的本级人大代表的选举是否符合法律的规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委员的人选，由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在常委会组成人员中提名，常委会会议通过。因此，参照往届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建议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由白云萍副主任担任主任委员，盛建良副主任担任副主任委员，设委员6名，共由8人组成。

二、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

根据地方组织法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办事机构和其他工作机构。目前，我市人大常委会共设立经济、预算、农业和农村、教科文卫、环资城建、法制、内务司法、民宗侨（外事）和人事代表九个工作委员会。参照往届做法，考虑到经济、预算、农业和农村、教科文卫、环资城建、法制、内务司法和民宗侨（外事）这八个工作委员会是专业性较强的工作机构，在闭会期间要负责对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市人民检察院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并向常委会会议和主任会议作出报告；要根据常委会和主任会议的授权，对“一府两院”向常委会和主任会议所作的工作报告或专题汇报，事先进行视察调研，提出审查报告；要对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职权范围内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重大事项，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建议；要为市人大常委会制定地方性法规提供法律和工作服务。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的工作职能主要是为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提供服务，并负责联系代表，组织代表活动，督办代表议案和建议等，有些工作与常委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以及其他八个工作委员会的工作结合进行。因此，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只设主任、副主任，不再另设委员，其他八个工作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和委员，人数为十五人左右。八个工作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由本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本级人大代表担任，也可吸收少数熟悉业务的同志兼任。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是在相关工委提出初步建议人选的基础上，由人事代表工委进行综合平衡后形成的，其

中不是市十六届人大代表的委员名单还征求了市纪委和市委组织部的意见。

三、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略。

以上说明，连同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现提请本次常委会会议一并进行审议。

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委员名单

(2017年3月17日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主任：白云萍

副主任：盛建良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马绪春、石伟东、刘忠培、安春燕、周广菊、唐晓声。

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各工作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2017年3月17日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一、经济工作委员会

主任：恽东玉

委员：王文卓、王志华、印小强、吉晓阳、刘灿放、江冰、言卫东、沈新峰、周云东、
茹正伟、徐小林、徐宏斌、陶文忠、蔡建兴。

二、预算工作委员会

主任：蔡建兴

副主任：倪新芳

委员：王卫、刘金曙、孙国庆、但胜钊、张燕、张宇民、周旭宏、荣幸华、恽东玉、姚祥、
徐雪春

三、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

主任：张克勤

副主任：苏高中

委员：王海斌、张余亮、张建良、陈彩玉、武巧云、周国平、袁洪度、徐加宽、徐洪庆、蒋健、
戴锁方

四、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

主任：陈建共

副主任：孔庆国、郑辉

委员：王建新、刘维俭、李庆、李文虎、李伟平、何小舟、邹梅芳、鱼国盛、姜汉军、姚辉、
夏厦、殷群、魏春阳。

五、环境资源城乡建设工作委员会

主任：陈伟斌

副主任：周南平、储玮

委员：朱红新、刘建伟、汤凯惠、孙晓慰、余晓毅、林燕(女)、周伟、郝秀凤、赵苏洪、
夏永俊、徐宁、黄志良。

六、法制工作委员会

主任：周智夏

副主任：许玲

委员：王唱东、孙晓东、李晓婷、吴小庆、沈波、张少平、周白、周卫峰、周常春、柳建平、是建、姜方俊、贺国洪。

七、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

主任：金万新

副主任：冯连庆、裘小青

委员：王强、王士军、王留洪、孔源、朱文俊、刘立标、庄亚洁、周坚、周增伟、宗国英、俞伯俊、潘晨阳。

八、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工作委员会

主任：季春雷

副主任：都文平、马少华

委员：于娟、米志成、纪力、李音强、张亚萍、封霓、施轶华、谢海、廓尘、谭兴起

九、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

主任：刘忠培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免 职 名 单

(2017年3月17日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免去顾才兴、朱力工、张火炫、蒋红霞同志的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职务。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批准任职名单

(2017年3月17日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批准任命刘晓松同志为溧阳市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王强同志为金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朱文俊同志为武进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徐逸峰

同志为新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常春同志为
天宁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高旭明同志为钟楼区
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免 名 单

(2017年3月17日常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1. 任命卢云云同志为市中级人民法院速裁审判庭庭长,免去其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职务;任命耿华东同志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和家事综合审判庭副庭长,免去其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职务;任命吴红娥同志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免去其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副庭长职务;任命魏雨文同志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副庭长,免去其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职务;任命王伟庆同志为市中级人民

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环境资源审判庭)副庭长、刘敬兵同志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五庭副庭长、许轲同志为市中级人民法院速裁审判庭副庭长,免去康林同志的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和家事综合审判庭副庭长职务、王留洪同志的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屈建业同志的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2. 免去张霞同志的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